



沂源县人民政府  
公 报

2025

第4期

沂源县人民政府公报

2025年第4期

主管主办：沂源县人民政府

2025年5月21日出版

## 目 录

### 【县政府文件】

- 沂源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2025年为全县妇女儿童办实事项目清单的通知  
(源政办字〔2025〕11号) ..... (1)

# 沂源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 2025 年为全县妇女儿童办实事 项目清单的通知

(源政办字〔2025〕11号)

各镇人民政府，各街道办事处，经济开发区管委会，县政府各有关部门，各有关单位：

《2025 年为全县妇女儿童办实事项目清单》已经县政府同意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组织实施。

沂源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5 年 5 月 7 日

## 2025 年为全县妇女儿童办实事项目清单

**一、促进巾帼就业创业。**举办“春风行动”女性就业专场招聘会，开发“妈妈岗”灵活就业岗位，提供政策咨询、职业指导、岗位供需对接服务。继续实施巾帼共富“十百千万”工程，优化提升巾帼共富站点 100 处。开展高素质农民培育和家政服务技能培训，全县培育女性高素质农民 280 人以上，培训家庭

服务业从业人员及城乡待业妇女 500 人次以上。(责任单位：县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、县妇联、县农业农村局、县商务局)

**二、开展适龄妇女“两癌”免费检查和救助。**为全县 35—64 岁妇女开展“两癌”（宫颈癌、乳腺癌）免费检查，检查覆盖率达到 90% 以上，促进“两癌”早诊早治。开展低收入

妇女“两癌”保险和患病救助，为约 3000 名 35—64 岁低收入妇女，购买保额不低于 3 万元的“两癌”保险。（责任单位：县卫生健康局、县妇联）

**三、推进托育服务提质扩容。**  
推动普惠性托育体系建设，每千人口 3 岁以下婴幼儿托位数达到 4.7 个，推进“医育结合”，开展托育机构在托幼儿健康查体。强化托育咨询指导，开展“巾帼家政服务进社区”活动 30 场，提高群众育儿便利度。（责任单位：县卫生健康局、县妇联）

**四、加强家庭教育指导服务。**  
宣传贯彻《山东省家庭教育促进条例》，完善家校社协同育人体系，持续举办“沂家共成长—家长夜校”，深化“幸福沂家”家庭教育赋能提升行动，线上线下开展家庭教育培训 500 场以上。（责任单位：县妇联、县教育和体育局）

**五、强化文化体育服务供给。**  
改建提升 3 处城乡书房和文化驿站，提供图书、场地、活动等资源

支持和专业指导，开展阅读推广活动不少于 15 场。强化中小学生红色教育，传承革命老区红色基因，常态化开展“红润心田”英烈精神红色教育活动不少于 20 场。持续实施“润童心”儿童素养提升工程，组织社区科普馆开放日、流动科技馆进校园、“蒲公英”青少年科普知识进校园等活动不少于 10 场。开展妇女儿童体质监测不少于 300 人。（责任单位：县文化和旅游局、县退役军人局、县科协、县教育和体育局）

**六、推进儿童友好生活圈建设。**  
发挥高品质住宅项目引领示范作用，将儿童友好理念融入住宅规划、设计、建造全流程，打造安全、舒适的居住空间。优化提升儿童友好村、社区、实践基地等儿童友好试点建设单元 12 处。开展儿童、学生用品质量抽检 15—20 个批次。开办寒暑假职工子女托管班不少于 5 个班次。（责任单位：县自然资源局、县住房城乡建设局、县妇联、县市场监管局、县委社会工作部、县总工会）

**七、强化婚姻家庭辅导服务。**  
深化“幸福沂家”全周期护航行动，为约 2000 人提供婚前辅导、婚姻矛盾调处、离婚前劝和调解、婚姻家庭价值观宣传等服务。宣传新型婚育文化，举办“幸福联线”“沂见倾心”等主题单身青年联谊活动不少于 4 场，加强对年轻人婚恋观、生育观、家庭观的引导。（责任单位：县妇联、县委县直机关工委、团县委、县总工会）

**八、增进妇女儿童身心健康。**  
加强青少年心理健康教育，为小学四年级至高中三年级全体学生进行心理健康筛查，建立“一生一档”，有针对性地做好心理健康跟踪、转介工作。按照“知情同意、自愿接种”原则，继续深入开展适龄女孩自愿免费接种国产二价 HPV 疫苗工作。（责任单位：县教育和体育局、县卫生健康局）

**九、加强妇女儿童权益保护。**  
健全落实家暴告诫处置制度，建立县级“12338 妇联维权服务中心”，健全“三期”女职工劳动争议

速裁工作机制，开设“绿色维权通道”。加强中小学生法治副校长品牌工作建设，开展法治进校园、少儿模拟法庭等法治宣传活动，对遭受犯罪侵害的未成年被害人及其家庭，视情开展心理干预、司法救助等服务活动。（责任单位：县公安局、县委政法委、县妇联、县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、县总工会、县法院、县检察院、县司法局）

**十、关爱保护特殊困难儿童。**  
制定流动儿童在居住地享有关爱服务基础清单，织密兜牢儿童基本生活保障网。实施“福彩圆梦”等孤困儿童助学工程，为符合条件的孤困境儿童发放助学金。开展“孤儿医疗康复明天计划”，为全县孤儿提供免费健康查体。实施“护佑健康”孤困儿童大病保险项目，为全县重点孤困境儿童购买重大疾病和意外伤害保险。深化“希望小屋”儿童关爱项目，常态化提供小屋维护、安全自护等服务。深化“爱心妈妈”结对关爱服务，重点将家庭教育纳入爱心妈妈帮扶

## 县政府文件——

---

内容，推动关爱服务常态长效。

(责任单位：县民政局、团县委、县妇联)

各有关部门和单位要高度重视妇女儿童工作，持续健全完善为妇女儿童办实事工作机制，推动公共政策、公共项目、公共服务向妇女儿童倾斜，不断增强妇女儿童的获得感、幸福感、安全感。各责任单

位要落实主体责任，建立工作台账，主动作为，牵头推进实事落实到位，每季度末将实事进展情况电子版和加盖单位公章的 PDF 版报县妇联（联系电话：2343782，邮箱：[yxfl@zb.shandong.cn](mailto:yxfl@zb.shandong.cn)）。

附件：2025 年为全县妇女儿童办实事工作进展情况报表

## 附件

## 2025年为全县妇女儿童办实事工作进展情况报表

序号	实事名称	责任单位	本季度具体措施及任务进度情况	完成时限
1	促进巾帼就业创业	县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县妇联 县农业农村局 县商务局		
2	开展适龄妇女“两癌”免费检查和救助	县卫生健康局 县妇联		
3	推进托育服务提质扩容	县卫生健康局 县妇联		
4	加强家庭教育指导服务	县妇联 县教育和体育局		
5	强化文化体育服务供给	县文化和旅游局 县退役军人局 县科协 县教育和体育局		

县政府文件

序号	实事名称	责任单位	本季度具体措施及任务进度情况	完成时限
6	推进儿童友好生活圈建设	县自然资源局 县住房城乡建设局 县妇联 县市场监管局、 县委社会工作部 县总工会		
7	强化婚姻家庭辅导服务	县妇联 县委县直机关工委 团县委 县总工会		
8	增进妇女儿童身心健康	县教育和体育局 县卫生健康局		
9	加强妇女儿童权益保护	县公安局 县委政法委 县妇联 县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县总工会 县法院 县检察院 县司法局		
10	关爱保护特殊困难儿童	县民政局 团县委 县妇联		

---

## 《沂源县人民政府公报》简介

《沂源县人民政府公报》是沂源县人民政府办公室编辑出版面向全县的政府出版物。

《沂源县人民政府公报》集中刊载：县政府规章；县政府办公室引发的规范性文件及其他需要公开的文件；县政府工作部门印发的规范性文件；县政府人事任免事项；县领导批准转载的其他重要文件等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立法法》的有关规定，在《沂源县人民政府公报》上刊登的县政府规章和规范性文件文本为标准文本。《沂源县人民政府公报》上刊登的各类公文与正式文件具有同等效力。

《沂源县人民政府公报》是全县各级机关、团体、企事业单位和个人了解、掌握方针、政策的主要来源，是行政机关依法行政和法人、公民保护自身合法权益的依据。

主办单位：沂源县人民政府  
编辑出版：沂源县政府办公室  
地址：沂源县振兴路 61 号  
电话：3241418  
邮编：256100